

证券代码：832442

证券简称：思必拓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思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思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9月28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22日以邮件形式送达。董事长邵九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为保持公司业务持续增长，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280万元，循环授信，贷款期限一年，年化利率12%。由公司董事长、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九洲及配偶王颖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，担保期一年。具体合同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该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九洲为关联方，予以回避表决。

2. 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拟定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思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思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8日